

证券代码：871401

证券简称：金沙股份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内蒙古金沙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内蒙古金沙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向阿拉善盟中小企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申请委托阿拉善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放3,300,000.00元贷款，期限为壹年，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以库存酒向阿拉善盟中小企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进行抵押。内蒙古金沙苑生态集团有限公司，安恩达，安益良提供保证担保。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安恩达为内蒙古金沙苑生态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安益良担任公司执行董事职务，同时与安恩达系兄弟关系。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年5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内蒙古金沙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向阿拉善盟中小企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的关联董事安恩达、安益良、李鹏飞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事项有表决权的董事不足 3 人，故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内蒙古金沙苑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内蒙古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	有限责任公司	安恩达
安恩达	内蒙古乌海市乌达区三道坎道西三街坊 14 栋 4 号		
安益良	内蒙古乌海市海勃湾区长青西街北一街坊蒙西 B 区 13 号楼 4 单元 401 室		

（二）关联关系

安恩达为内蒙古金沙苑生态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安益良担任公司执行董事职务，同时与安恩达系兄弟关系。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内蒙古金沙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向阿拉善盟中小企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申请委托阿拉善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放 3,300,000.00 元贷款，期限为壹年，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以库存酒向阿拉善盟中小企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进行抵押。内蒙古金沙苑生态集团有限公司，安恩达，安益良提供保证担保。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本次关联方为公司向阿拉善盟中小企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未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关联方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关联方利益的情形，是合理、必要和真实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的日常经营和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内蒙古金沙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内蒙古金沙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